

教育部體育署

109 年推動大專校院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12 月 16 日臺教體署學(三)字第 1080043993 號函。

二、緣起：針對我國大專校院體育運動相關系所學生人才培用、就業市場現況及社會需求角度，規劃大專校院運動專業指導員之設置與服務，強化學生本職學能，利用在校期間將所學專業拓展至校外之運動專業指導與服務，藉以提升學生專業核心素養及實務經驗，實踐學生學用合一與未來就業競爭力。

三、目的：

- (一) 增進大專校院體育運動相關系所學生專業指導及服務學習機會，拓展學生社會行為、就業發展管道及職涯探索，以實踐學用合一，提升未來就業競爭力。
- (二) 充實大專校院體育運動相關系所學生理論與實務應用能力，增進核心能力及專業素養，建立大專校院運動專業指導員體系。
- (三) 善盡大學社會責任 (USR)，協助區域學生運動員三級培訓體系之建立，深耕在地運動人才培育及連結，提升在地運動訓練績效與運動風氣。

四、申請單位：全國各公私立大專校院設置體育運動相關系所之學校。

五、補助對象：各大專校院體育運動、休閒運動相關系所（每校以補助一個系所單位為原則，體育專業院校不在此限）。

六、補助類別：

(一) 運動代表隊指導（以下簡稱類別 1，運動技術指導類）：

1. 每校以申請 1 案，招募 10-20 名運動專業指導員為原則。

2. 辦理方式：

(1) 以學生運動員三級培訓為原則，至少指導鄰近區域 2 至 3 所高中以下學校運動代表隊，提供系統性指導服務，有效提升學生運動技能（指導國小、國中、高中 1 至 2 校為原則，不限運動種類）。

(2) 每案（國小、國中、高中）應各規劃至少 16 週以上之常態性運動指導（長期且連續性），並以不超過 32 週為原則。

(3) 各受指導活動每週至少須安排兩個時段以上，每時段指導至少 2 小時以上，且單次擔任指導員之人數以 4 人為限。

(4) 本類別指導總時數至少應達 128 小時，受指導人次至少應達 1,000 人次。

(二) 運動科學指導（以下簡稱類別 2，運動科學協助訓練類）：

1. 每校以申請 1 案，招募 10-20 名運動專業指導員為原則。

2. 辦理方式：

(1) 以運動科學與訓練之介入，以強化學生專項技能為原則，指導該地區設有體育班、基層訓練站之學校至少 2 至 3 校（指導國小、國中、高中 1 至 2 校為原則，不限運動種類），並以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運動會、世界

大學運動會及中央主管機關推動之學生運動賽會競賽種類為原則。

- (2) 每案（國小、國中、高中）應各規劃至少 16 週以上之常態性運動指導（長期且連續性），並以不超過 32 週為原則。
- (3) 各受指導活動每週至少須安排兩個時段以上，每時段指導至少 2 小時以上，且單次擔任指導員之人數以 4 人為限。
- (4) 本類別受指導人次至少達 800 人次，指導總時數至少達 128 小時。
- (5) 鼓勵跨領域合作，結合術科（運動專業技能）與學科（運動專業知識，如運動生理學、運動力學等）等領域專才，提供學用合一場域。

(三) U First 創新運動指導（以下簡稱類別 3）：以鼓勵學生多元創新，促進在地資源整合及落實大學社會責任之原則，由學生自組團隊規劃創意運動指導方案，期許學生能主動思考規劃，發揮運動專長，將對體育運動之熱忱及理想轉化為實際行動，其 U 字代表「University」，以 U 統稱「計畫補助對象」及「大專校院以落實人才培育及善盡大學社會責任為宗旨」之意；其 First 取其「第一」的概念，讓指導員從第一次創新指導中，體驗指導成就與喜悅，也讓受指導者再超越自己一次，讓指導員與受指導者在運動場上，共同創造一場獨一無二的感動故事與成果，其辦理方式如下：

1. 創新團隊：以體育運動、運動休閒相關系所學生為主，自發性組成 4-10 人團隊，並至少邀請 1 名校內相關領域教師擔任指導老師（每位學生以參與一個團隊為限）。

2. 創新提案：以多元創新的思維、以人為本的作為、跨領域的整合、全球視野在地實踐的方式，藉由創新、共學、互動、合作的精神，規劃與運動指導相關之方案。
3. 指導對象：得為各級學校、民間團體、企業、中高齡或高齡者、偏鄉地區、特殊學校等對象。
4. 每案應至少規劃 16 週以上之常態性運動指導（長期且連續性）。
5. 雙週至少需指導 2 個時段以上及指導時數至少 4 小時以上，且單次指導之指導員人數以 4 人為限。
6. 本類別受指導人次至少達 800 人次。

七、申請作業：

（一）計畫申請時間：自公告日起至 109 年 1 月 17 日止。

計畫執行日期：自核定日起至 109 年 10 月 31 日止。

（二）申請程序：

1. 應備文件：

（1）申請計畫應附文件檢核清單（附件 1）。

（2）計畫申請摘要表（附件 2）。

（3）計畫書（附件 3）。

（4）經費申請表（附件 4）。

2. 請將計畫書一式兩份備文函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體育室（500 彰化市進德路

1 號，以下簡稱彰師大），另電子檔請寄至 cindypi@cc.ncue.edu.tw（獲補

助單位請於本署核定函到校後，應於線上表單填寫計畫基本資料）。

(三) 如有資料不全、格式不符且經多次催繳而未補件，或逾期申請者，歉難受理。

八、評審作業：採初審（資格審查）及複審（或評選）兩階段進行，並得視需求邀請提案單位進行專案簡報及答詢。

(一) 初審：由彰師大組成小組辦理資格審查，審查內容包括計畫理念及可行性、指導內容與策略、經費合理性、整體效益評估（績效目標值）、運動需求與特色建立等項。

(二) 複審（U First 創新運動指導類別採評選方式擇優試辦）：由彰師大將初審合格名單報署進行複審（評選），並核定補助金額、補助項目及補助比率。

1. 核定件數：得視申請狀況及評選情形彈性調整。

(1) 類別 1、2：以核定 30-35 件為原則。

(2) 類別 3：以核定 5-10 件為原則。

2. 補助項目：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編列補助項目。(請參酌附件 4)

3. 補助額度：依審查後而定，相關額度以最高新臺幣(以下同)30 萬元為原則。

4. 指導偏遠地區學校、原住民族地區及特殊學校者，視計畫規模酌予提高補助額度。

九、人才培育：分區說明會外（分區北中南，預計於108年12月辦理），亦將於計畫核定後辦理培訓研習會、共備培力營（視申請學校分區，預計於109年3月辦理），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證明，並取得本計畫指導資格（相關研習資訊另行公告）。

- （一）運動代表隊指導、運動科學指導：辦理分區培訓研習會（統一規劃模組課程及授課師資群）。
- （二）U First 創新運動指導：入選團隊須參與共備培力營，請各受補助單位現場分享創新運動方案（草案階段），透過現場同儕交換意見、學者專家或業師輔導等互動共學方式，使計畫更具效益及可行性。

十、獎優機制：

- （一）由本署核發運動專業指導員證書，特優團隊得從優補助至新南向國家進行體育運動指導相關之參訪交流（體育新南向政策，由彰師大推薦交流地點），促進國際指導交流，增進學習視野。
- （二）本署及各校得給予績效優良學校及指導員相關鼓勵，並於適當場合分享及宣導計畫辦理成果。

十一、經費請撥及核結：應依本署核定之計畫項目經費辦理，各項經費請撥、支用及核銷結報應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核撥結報經費作業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 （一）經費請撥：於計畫核定後將運動專業指導員名單（附件11，限完成參加指導員培訓研習會者）、領據（正本）及合作協議書（附件5，副本即可）函送本署請撥經費（領據抬頭：教育部體育署）。

(二) 經費核結：

1. 應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前將核結檢核清單 (附件 6)、成果報告書 (附件 7, 含相關附件) 及經費收支結算表 (附件 8) 函送本署辦理核結 (成果報告書相關電子檔請寄至 cindypi@cc.ncue.edu.tw)。

2. 成果報告書請以 A4 直式橫書，以 20-30 頁為原則，應包括下列內容：

(1) 本文：前言、執行內容、執行成效、回饋建議 (反思、影響或改變、建議改進方向等)、結語。

(2) 附件：

a. 成果報告單 (附件 9)。

b. 運動專業指導紀錄表 (附件 10)。

c. 運動專業指導員名冊 (附件 11)。

d. 滿意度及意見調查統計 (附件 12)。

e. 期中執行進度報告單 (附件 13)。

f. 指導員參與本計畫之個人心得。

g. 活動照片 (10-20 張)。

(3) 成果短片：應至少拍攝 1 支 2-3 分鐘影片上傳 YouTube，內容包括團隊及計畫介紹、執行成果 (或感動與改變之故事分享) 等，並提供影片介紹文字 (影片須剪接編輯，如有配樂請依著作財產權等相關法規辦理)。

十二、輔導訪視：

- (一) 由本署委託彰師大定期或不定期安排委員進行輔導訪視，掌握計畫執行現況及提供輔導建議，並得視個案需要派員指導。
- (二) 輔導訪視結果將提供本署做為下年度經費補助之參考。

十三、其他應注意事項：

(一) 變更、展延或撤銷計畫：

1. 本補助款應專款專用，不得任意變更改用途，惟因業務需要或特殊情事須變更計畫預算規模或調整經費支用項目者，應備妥修正後計畫書、計畫經費調整對照表、變更後經費概算表備文函送本署，經本署書面同意後始得變更（計畫終止後不得再辦理變更）。未經核准擅自變更計畫者，本署得視情節酌予扣減或追繳已撥補助款。
2. 如有特殊情況致無法於指定期限前完成核結者，應敘明原因函文向本署申請計畫展延。
3. 計畫因故無法繼續執行時，應向本署申請終止及撤銷計畫，繳回已核撥補助款。

(二) 受補助單位執行本補助經費辦理採購事項，應本公平、公正、公開原則並依政府採購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三) 受補助學校於計畫執行期間，應詳實記錄每次指導內容與進度於運動專業指導員計畫紀錄表（附件 10）。

(四) 受補助學校應考量指導員及受指導員之安全，應視指導性質於活動期間為指

導或參與活動者投保意外險、醫療保險或場地險。

(五) 類別 3 之計畫內容若有抄襲、不實、違反著作權法、本計畫規定或其他法令情事，本署得撤銷補助；情節重大致涉及法律責任者，應依相關規定辦理。

(六) 類別 3 之指導對象如為民間組織，應屬依據「公司法」或「商業登記法」規定核准登記之企業，企業員工總數須達 50 人以上（含約聘僱及派遣人員，並請於申請計畫檢附企業員工規模證明）。

(七) 類別 3 之指導對象如為中、高齡者，應營造友善運動環境，擬訂適切運動處方或開發運動課程，以活躍老化原則提升其體能狀態，達規律運動及促進健康之目標。

(八) 執行計畫之手冊、活動布條、海報或宣導品等，須加註補助機關為教育部體育署，並歡迎宣導本計畫執行成果（如發布新聞稿）。

(九) 各受補助單位提供之文字、圖片、影片，視為同意授予本署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享有在任何地點、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利用該著作之權利，且不需支付任何費用，並有權將該著作轉作本署推動相關業務之參考。

(十) 原始憑證採就地審計辦理，應裝訂成冊妥善保存及管理，本署得視需要通知調閱查驗或派員抽查。

十四、本案聯絡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畢佳媛小姐，電話：04-7232105#1977。

附件 1、申請計畫應附文件檢核清單

教育部體育署 109年推動大專校院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計畫 申請計畫應附文件檢核清單

檢核 (打勾)	應備文件	內容	說明
	1. 公文1份		未檢附公文，不予受理。
	2. 申請計畫書	1式2份	需詳述計畫辦理相關事宜。
	3. 經費申請表	核章後正本1式2份。	依辦理計畫需求核實編列，並依「教育部補助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4. 申請計畫應附文件檢核清單		
	5. 申請計畫摘要表		
	(6.) 指導員名冊		另用信封彌封並加蓋騎縫章，若無，則應於請款時附上。
	(7.) 合作協議書		若無，則應於請款時附上。

備註：請郵寄至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彰化市進德路一號）體育室，指名「教育部體育署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計畫」，以**單位**收件，請勿指名承辦人。

附件 2、申請計畫摘要表

申請學校		
計畫名稱		
執行單位		
計畫主持人	姓名：	單位及職稱：
	電話：	電子信箱：
協同主持人	姓名：	單位及職稱：
	電話：	電子信箱：
計畫承辦人	姓名：	單位及職稱：
	電話：	電子信箱：
一、計畫目的		
二、執行期程		
三、執行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類別1－運動代表隊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類別2－運動科學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類別3－U First 創新運動指導	
四、指導對象		
五、指導時間		
六、指導地點		
七、專案相關內容 (須包含系統性專案大綱、 指導員選拔辦法、宣傳及 規劃)		
八、計畫預期效益 (量化)	指導員人數：_____人；受指導人次：_____人；指導時數：_____時	

<p>九、計畫預期效益 (質性，請列出至少三點)</p>	<p>1. 2. 3.</p>								
<p>十、效益延續性及具體作法</p>									
<p>十一、安全管控機制 (保險)</p>									
<p>十二、經費需求</p>	<p>所需經費總計新臺幣 元</p>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70%;">1. 向教育部體育署申請補助</td> <td style="width: 10%; text-align: right;">元 (</td> <td style="width: 20%; text-align: right;">%)</td> </tr> <tr> <td>2. 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預估</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元 (</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td> </tr> <tr> <td>3. 學校自籌經費</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元 (</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td> </tr> </table>	1. 向教育部體育署申請補助	元 (%)	2. 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預估	元 (%)	3. 學校自籌經費	元 (
1. 向教育部體育署申請補助	元 (%)							
2. 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預估	元 (%)							
3. 學校自籌經費	元 (%)							

附件 3、申請計畫書範例

教育部 體育署

○○單位-申請大專校院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計畫書

(依各單位名稱修改)

申請單位：○○○大學 ○○ 系所

受服務單位：○○○學校 ○○ 單位

計畫主持人：○○○教授

計畫期程：○○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計畫名稱：○○○學校申請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計畫書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體育署

二、主辦單位：○○○○大學○○○○系所

三、受指導單位：○○○○學校、○○○○單位 (請自行新增修訂)

四、緣起：藉由運動專業指導方案，提升學校運動技術水準及民間組織或企業運動健康風氣。

(請自行新增修訂)

五、目的：強化學生的本職學能，利用在校期間將專業拓展至校外之運動專業指導與服務，藉以提昇學生專業核心素養及實務經驗，實踐學生學用合一與提升就業競爭力。(請自行新增修訂)

訂)

六、指導人數：指導員○○人數及受指導○○人次。

七、指導時間：○○年○○月○○日 ~ ○○年○○月○○日。

八、指導地點：○○學校、○○單位。

九、計畫執行期程：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十、服務內容：計畫內容須包含詳細指導計畫，指導服務類別如下：

- 1. 運動代表隊指導。
- 2. 運動科學指導。
- 3. U First 創新運動指導。

十一、指導計畫：擬於○○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1. 協助○○學校○○球類運動性社團指導及運動代表隊，提升學生運動技能提升，協助運動競技水準進步，並促進學校運動特色建立。
2. 協助○○民間企業，辦理○○體適能健身指導班，替員工建立正確的運動知識與運動健身技能，帶動組織內部運動風氣，打造健康活力職場。

※請自行新增詳述。

指導內容請依計畫目的，規劃增進學生運動專業指導與服務學習機會，促進受指導對象之運動技能精進之指導課程進度、內容及特色發展。

十二、運動指導服務預期效益：

(一) 質性預期效益 (請列點呈現至少三點)。

(二) 量化預期效益 (請參考下表所示)。

大專校院運動專業指導員服務預期效益表

類別	受指導對象 運動項目 (指導地點)	預定指導期程	指導員 人數	服務 單位	受指導 人次	指導員預估 指導時數
類別 X	○○國小 <u>排球</u> (○○國小)	107年○○月~ 108年○○月 (每週○小時; 共○週)	○○人	○○國小	○○人次	每週(○○)小時*(○○) 週數*(○○)指導員人 數=○○小時
	○○國中 <u>羽球</u> (○○大學)	107年○○月~ 108年○○月 (每週○小時; 共○週)	○○人	○○國中	○○人次	
合計	○○班	○○時數	○○人	○○個	○○人次	○○○○小時

十三、U First 創新運動指導

請申請 U First 創新運動指導類別之單位，於本申請計畫書中補充下列各項，擴大計畫成效與意義。

項目	內容
1. 指導老師	
2. 計畫重點	
3. 運動指導特色	
4. 創新做法	
5. 大學社會責任	
6. 其他特殊事項 (請自行新增)	

附件 4、經費申請表 (核章正本 1 式 2 份)

申請表

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

核定表

申請單位：XXX 單位		計畫名稱：XXXX				
計畫期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計畫經費總額： 元，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教育部：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XXXX 部：.....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教育部核定情形 (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計畫金額(元)	補助金額(元)
業務費	指導費	600(小時)				
	保險費	核實編列				
	印刷費	核實編列(宣傳布條、海報等)				
	國內交通	核實編列(指導員至指導地點)				
	訪視費	2,500(次)				
	消耗性器材費	核實編列(指導時用)				
	雜支	核實編列				
	膳費	80(元)				
	工讀費	158(小時)				
	小計					
合 計						本部核定補助 元
承辦單位	主(會)計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			教育部承辦人	教育部單位主管
備註： 1、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補助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全額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補助(指定項目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補助比率 %】 依據本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2、補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助人事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3、申請補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需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餘款繳回方式：

繳回（請敘明依據）

不繳回（請敘明依據）

依據本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附件 5、運動專業指導員合作協議書範例

教育部體育署 109 年推動大專校院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計畫

合作協議書

00 大學 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隊（以下簡稱甲方）為配合國家體育政策，落實學校體育運動專業人才培育，藉由大專校院運動專業指導員計畫之實施，養成學生及企業員工正確運動觀念、技能與良好運動習慣，茲與 00 受服務單位（以下簡稱乙方）共同合作進行運動專業指導服務，經雙方同意訂定下列條款，以茲遵守：

第一條 一般條款

一、主辦單位： 聯絡人：

二、受服務單位： 聯絡人：

第二條 協議內容

一、本協議基於彼此合作、信任及平等之基礎，經甲、乙雙方協商訂定之。

二、合作期間由甲方與乙方共同商議，協助乙方所需之運動專業指導服務，服務合作期間自年 00 月 00 日起至 年 00 月 00 日止。

三、服務內容：

（一）每週三次，00: 00 ~ 00: 00 辦理 00 運動代表隊訓練指導。

共計 00 週。

（二）每週兩次，00: 00 ~ 00: 00 辦理 00 企業體適能健身指導。

共計 00 週。

第三條 權利義務

一、甲方

（一）甲方應針對服務內容提供乙方運動指導及相關運動專業指導服務計畫實施資訊，恪遵受服務機構有關規定，及對所接觸資料應具備保密責任。

（二）約定服務時間與內容若必須更動，應事前通知乙方，並提供替代方案。

二、乙方

（一）協助甲方進行運動專業指導，並提供乙方相關資料、必要之訓練、防護措施與說明予甲方，並協助維持甲方人員運動專業指導服務期間之安全與權利。

（二）協助安排運動專業指導員之報到、出勤、考核及時數認證。

（三）約定服務時間與內容若必須更動，應事前通知甲方，並提供替代方案。

第四條 協議生效、終止及修訂

本協議生效日自簽約日起算，終止日期為民國 年 00 月 00 日止。如有任何變更、修改、未定事宜或解釋疑義等，由雙方以善意共同協議之。

第五條 未盡事宜

本協議書如有非特別約定事項，其未盡事宜，應依行政程序法關於「行政契約」相關規定並經甲乙雙方協商同意後為之，修訂時亦同。

第六條 協議方式

本協議書一式參份，由甲乙雙方各執乙份為存，另一份送計畫執行單位備查。

第七條 特別約定事項 (自行商議修正)

如甲方未得到「教育部體育署 109 年推動大專校院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計畫」之補助款，本合約自動失效。

第八條 特別約定事項 (自行商議增訂)

如運動專業指導服務期間，乙方提供指導員指導期間意外保險或相關約定事項，由雙方商議增訂。

立 協 議 書 人

甲 方：

主辦單位：_____

負責人：_____ (簽章)

地 址：_____

電 話：_____

乙 方：

受服務單位：_____

負責人：_____ (簽章)

地 址：_____

電 話：_____

附件 6、核結應附文件檢核清單

教育部體育署 109年推動大專校院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計畫 核結應附文件檢核清單

檢核 (打勾)	應備文件	內容	說明
	1. 公文1份		未檢附公文，不予受理，請發文至本署。
	2. 經費收支結算表	1式2份	需校內相關單位核章，並依「教育部補助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核實辦理。
	3. 成果報告書	請注意需核章之處是否有核章。	內含所有附件，如：成果報告單、成果影像、合作協議書、滿意度調查問卷等等，並將 電子檔寄給彰師大承辦人 。
	4. 核結應附文件檢核清單		

備註：請郵寄至教育部體育署（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指名「教育部體育署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計畫」，以**單位**收件，請勿指名承辦人。

附件 7、成果報告書範例

教育部體育署
109 年推動大專校院
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計畫

○○單位成果報告書一範例

(依各單位名稱修改)

申請單位：○○○大學 ○○系所

受服務單位：○○○學校 ○○單位

計畫主持人：○○○教授

計畫時間：○○○年○○月○○日~○○○年○○月○○日

中華民國○○○年○○月○○日

目錄（須加頁碼）

壹、申請項目

貳、前言

參、執行內容

肆、執行成效

伍、回饋建議

陸、建議改進之處

柒、結語

附錄一、學員滿意度及意見調查統計（附件 12）

附錄二、指導員名冊（附件 11，含基本資料且另用信封彌封並加蓋騎縫章）

附錄三、成果影像（照片 10-20 張，圖說以表格呈現）

附錄四、與受指導單位之合作協議書（附件 5）

附錄五、期中執行進度報告單（附件 13）

壹、申請項目

一、申請單位：○○學校○○系所。

二、受指導單位：○○學校、○○單位。

三、申請內容項目：(請勾選並加上指導運動項目)

例：

1.運動代表隊指導 OO 國小棒球隊、OO 國中排球隊、OO 高中游泳隊。

2.運動科學指導。

3.U First 創新運動指導。

貳、前言

參、執行內容

● 運動專業指導員指導服務

****受指導單位-學校**** (其他單位請自行新增欄位)

運動專業指導員指導服務						
日期	受指導學校	活動方案	受指導次數	受指導人次	指導員人數	指導時數
		例：午間體適能健身指導班				
合計	XX 間		XX 次	XX 人 <u>(共**男/**女)</u>	XX 人	XX 時

肆、執行成效

1. 請呈現敘述活動具體成效，並以質性與量化清楚說明之。

2. 請呈現活動重點、摘要及現勢資訊新，以提供體育署政策參考研析。

伍、回饋建議

(以表格呈現)

陸、建議改進之處

須列點呈現

- 1.
- 2.
- 3.

柒、結語

附件 8、經費收支結算表

教育部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

執行單位名稱：						所屬年度：		
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教育部核定函日期文號：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期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百分比：取至小數點二位		
經費項目 (或各受補助學校 名稱)	教育部核定 計畫金額 (A)	教育部核定 補助金額 (B)	教育部 撥付金額 (C)	教育部 補助比率 (D=B/A)	實支總額 (E)	計畫結餘 款 (F=A-E)	依公式應繳回 教育部結餘款 (G=F*D-(B-C))	備 註
人事費								請查填以下資料： *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門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門 * <input type="checkbox"/> 全額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補助 *餘款繳回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依計畫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不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不繳回)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合計								
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註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勾選「是」者，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金額 元		
	可支用額度(元)				實支總額(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備註說明)	
彈性經費								
支出機關分攤表：						*部分補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 *執行率未達80%之原因說明	
1	教育部							
2	機關1							
3	機關2							
4	機關3							
	合計							
業務單位：						主(會)計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								
一、本表請隨函檢送乙份。								
二、本表「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係計畫金額經本部審核調整後之金額；若未調整，則填原提計畫金額。								
三、本表「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及「實支金額」請填寫該項目之總額(含自籌款、教育部及其他單位分攤款)。								
四、本表「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以全案合計數計算。 26								
五、本表「各受補助學校名稱」為供各地方政府填寫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六、若實際繳回金額與依本表公式計算之金額有差異時，請於備註說明。								
七、計畫執行率未達百分之八十者，請於備註敘明原因。								
八、各大專校院之科技計畫、邁向頂尖大學等專案計畫中屬研究性質者，或政府研究資訊系統(GRB)列管之計畫，始得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								

附件 9、成果報告單

(單位名稱) 辦理教育部體育署 109 年推動大專校院
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計畫
成果報告單 (核結時需檢附)

辦理名稱	內容
辦理內容摘要	活動摘要： (一) 辦理期程： (二) 辦理地點： (三) 參加對象： (四) 參加人數： (五) 活動內容： (六) 預期效益 (請以質化與量化詳述說明)： (五) 活動照片： (六) 其他：
辦理成果摘述 (是否達成預期效益)	一、 二、 三、
檢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成果報告書 活動部分：含辦理內容、參與人數、辦理成果、辦理績效、媒體報導情形、文宣資料、活動照片、經費支用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成果報告書電子檔 e-mail 給體育署承辦人，俟奉核後張貼體育署網站，並請承辦學校、學協會協助張貼於該單位網站。
檢討與建議	一、 二、 三、

申請單位填表人核章

申請單位主管核章

附件 10、運動專業指導紀錄表

➤ 以單次指導詳實紀錄。

序	指導日期(時間：起-迄)	指導時數	指導項目(指導對象/運動項目)	受指導人次(**男/**女)	指導地點	備註
例	1080101(1500-1800)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運動代表隊指導(00國小/排球)。 <input type="checkbox"/> 2.運動科學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3.U First 創新運動指導	24 (11/13)	00 國小	
1			<input type="checkbox"/> 1.運動代表隊指導(00國小/排球)。 <input type="checkbox"/> 2.運動科學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3.U First 創新運動指導			
2	請自行新增欄位	、、	同上	、、	、、	

附件 11、運動專業指導員名冊(另用信封彌封並加蓋騎縫章)

編號	姓名	學校	系級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地址	運動專長	運動最高成就	持有運動相關證照	曾參與類似活動
1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國家代表隊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代表隊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代表隊 <input type="checkbox"/> 系、社團代表		
2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國家代表隊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代表隊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代表隊 <input type="checkbox"/> 系、社團代表		
共 XX 男 XX 女；共 XX 位原住民(請列出族別、性別、人數)										

附件 12、滿意度及意見調查統計

109 年推動大專校院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計畫

運動專業指導員滿意度調查表

一、運動專業指導員滿意度問卷：

基本資料					
學校：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input type="checkbox"/> 一 <input type="checkbox"/> 二 <input type="checkbox"/> 三 <input type="checkbox"/> 四					
題 目	很好	好	尚可	差	很差
一、運動專業指導計畫的整體表現					
1. 運動專業指導計畫能使我發揮所學					
2. 運動專業指導計畫能提升我的專業知識					
3. 運動專業指導計畫能提升我的指導技巧與表達能力					
4. 運動專業指導計畫能使我指導時更積極、正向					
5. 運動專業指導計畫提升我解決問題能力					
6. 運動專業指導計畫提升我的教學方法					
二、培訓課程內容					
1. 培訓課程內容明確易懂					
2. 培訓課程內容豐富具有多樣性					
3. 培訓課程內容具有實用性					
4. 培訓有實地操作的機會					
三、自我評量					
1. 我認為運動專業指導計畫內容符合我的需求					
2. 本計畫有助於提昇自己的職場競爭力					
3. 本計畫今後對自身在職場上有實質之助益					
4. 今後我想持續參與本計畫					
四、運動專業指導計畫整體滿意度					
1. 對計畫執行內容之整體滿意度					
2. 對培訓研習之整體滿意度					
3. 對指導安排之整體滿意度					
五、其他意見或對本指導計畫之建議：					

二、受指導單位學員滿意度問卷：

109 年推動大專校院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計畫

受指導學員滿意度調查表

基本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一 <input type="checkbox"/> 二 <input type="checkbox"/> 三 <input type="checkbox"/> 四 <input type="checkbox"/> 五 <input type="checkbox"/> 六 年齡：109-____(民國出生年)=____歲 每週平均運動時數： <input type="checkbox"/> 1 時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2-3 時 <input type="checkbox"/> 4-5 時 <input type="checkbox"/> 6 時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年齡：109-____(民國出生年)=____歲 學歷：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以上 每週平均運動時數： <input type="checkbox"/> 1 時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2-3 時 <input type="checkbox"/> 4-5 時 <input type="checkbox"/> 6 時以上				
題	目	很好	好	尚可	差	很差
一、運動專業指導員整體表現						
1.	運動專業指導員能掌握我學習的方向					
2.	運動專業指導員專業知識					
3.	運動專業指導員的指導技巧與表達能力					
4.	運動專業指導員指導時的態度					
5.	學員有疑問時，運動專業指導員解決問題能力					
6.	運動專業指導員的教學方法					
二、課程內容						
1.	課程內容明確易懂					
2.	課程內容豐富具有多樣性					
3.	課程內容具有實用性					
4.	有實地操作的機會					
三、自我評量						
1.	我認為指導內容符合我的需求					
2.	本指導計畫有助於提昇自己的運動習慣與能力					
3.	今後對自身在運動上有實質之助益					
4.	我會期待參與下次運動指導計畫的實施					

四、運動專業指導計畫整體滿意度					
1. 對指導內容之整體滿意度					
2. 對指導員之整體滿意度					
3. 對指導課程安排之整體滿意度					
五、其他意見或對本指導計畫之建議：					

附件 13、期中執行進度報告單

教育部體育署

109 年推動大專校院運動專業指導員培訓及服務計畫

期中執行進度報告單

執行單位	執行內容概要 (請勾選類別並填寫受指導單位)			
(單位名稱+系所) 製表人：_____ 電話：_____ Email：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1. 運動代表隊指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2. 運動科學指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3. U First 創新運動指導_____			
執行項目	執行摘要	工作進度(%)		差異說明與改善對策
		預定	實際	
1.計畫辦理期程		100%	%	
2.完成培訓之指導員人數		%	%	
3.指導課程實施		%	%	
4.與受指導單位簽約情形		%	%	
5.受指導人次		%	%	
6.指導場次		%	%	
7.(自行新增欲回報事項)		%	%	
整體自評執行進度	達成 %			
辦理成果摘述 (是否達成預期效益，請至少填列三項描述)	一、 二、 三、			
執行計畫困難與建議	一、 二、 三、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製表人簽章

計畫主持人簽章